证券代码：300748 证券简称：金力永磁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0-005

|  |  |
| --- | --- |
|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其他 （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
|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 中信资管 陈先达、黄源  中欧基金 任飞  东方资管 胡晓、谢成  长江证券 王筱茜  道仁投资 李晓光  方正资管 曹特  华安资管 曾海乔  伏明资产 罗垲霖  山合投资 喻同、王兆成  青骊投资 李跃  九垒投资 寿石磊、颜海龙 |
| 时间 | 北京时间：2020年11月03日 9:00～16:00 |
| 地点 | 金力永磁现场调研 |
|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 董事长兼总经理：蔡报贵  副总经理：毛华云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鹿明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谢辉 |
|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 **1、问：请问金力永磁的核心竞争力是什么？**  答：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在于TQCDS等方面，即：技术创新、质量控制、成本管控、交付保障以及客户服务。  一、在稀土永磁行业，技术创新是第一位的。公司的技术研发具有核心竞争能力。公司自主研发了包括晶界渗透技术、配方体系、细晶技术、一次成型技术、生产工艺自动化技术及高耐腐蚀性新型涂层技术等六大核心技术体系及专利体系。其中晶界渗透技术已获得了我国以及欧、美、日多项发明专利，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二、公司严格按照汽车行业质量标准建设质量管理体系，高标准严要求，全员参与，全程管控，在博世集团、三菱电机压缩机等多家国际国内著名客户端保持了0PPM的质量记录。  三、公司的运营效率高、成本管控能力强。净资产收益率、毛利率、销售净利率等指标连续多年行业领先。  四、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五、公司与各领域顶尖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多家世界500强的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还进行了国际化的业务布局，分别在香港特区、欧洲、日本和美国设立了子公司，就近服务客户。  **2、问：公司三季报业绩亮眼，能否介绍一下前三季度各领域产品的具体收入及增长情况？**  答：2020年前三季度业绩：营业收入16.16亿元，同比增长38.20%；净利润1.53亿元，同比增长43.39%；扣非净利润1.42亿元，同比增长41.68%。2020年第三季度业绩：营业收入6.53亿元，同比增长67.71%；净利润6116.47万元，同比增长28.60%；扣非净利润5598.60万元，同比增长20.80%。公司三季报的业绩中已经计入了前三季度应计提的可转债利息约1806万元和股权激励费用约1182万元。  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在节能变频空调领域收入达到5.9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57%；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收入达到2.0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01%；风力发电领域收入达到6.44亿元，同比增长7.76%。  **3、问：请问公司前三季度的经营现金流情况？**  答：公司2020年1-9月份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3亿元，主要是由于节能变频空调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产品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增加了稀土原材料尤其是中重稀土原材料的战略储备。2020年9月底，原材料余额3.0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5.4%。  **4、问：请问公司目前产能情况如何？未来有何规划？**  答：截止2020年上半年，公司已具备1.2万吨毛坯生产能力。此次定增募投项目赣州“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已经顺利开工。10月30日公司公告披露，拟在包头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8000吨高端磁材的生产能力。以上项目全部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达到2.3万吨，有望成为国内最大的高端磁材供应商。  **5、问：公司目前产品销往全球，并且拿到了像特斯拉、博世等一些大客户的订单。请问公司产品在国内和海外销售是否会受到日立金属专利的影响？**  答：  一、日立金属关于钕铁硼的工艺专利已无法限制中国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  （1） 日立金属的钕铁硼最为核心的成分专利于2014年7月之前已全部到期；目前剩下的只是一些工艺专利，然而在钕铁硼行业，每家厂商都有自己的工艺优势及申请了相关专利。在2012年8月，日立金属就四项烧结钕铁硼的工艺专利向美国贸易委员会提出发起337调查，指出包括中国3家企业在内的29家企业涉嫌侵犯日立金属钕铁硼专利权。然而最终双方和解。这也意味着日立金属很难通过其工艺专利来有效限制其他中国企业。  （2） 中国的数家钕铁硼企业组成了“稀土永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稀土联盟”），2014年8月11日，稀土联盟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起了针对日立金属核心工艺专利6,491,765和6,537,385的无效程序，2016年2月8日，美国专利商标局终审确认日立金属核心的6,491,765和6,537,385号专利无效。同时，稀土联盟于2014年10月在中国境内起诉日立金属搭售以及拒绝许可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垄断侵权。在法院交换证据中，日立金属明确承认，其专利许可不是必要专利，不是生产烧结钕铁硼所必需，生产烧结钕铁硼可以绕过。同时，日立也认可，其此前说专利为必需的宣传可能有夸张，不准确。  综上，日立金属的工艺专利已经不能限制中国稀土永磁材料企业参与到国际市场的竞争，尤其是高性能永磁材料的生产企业。  二、公司核心技术拥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形成并掌握了以晶界渗透技术、配方体系、细晶技术、一次成型技术、生产工艺自动化技术及高耐腐蚀性新型涂层技术等为主的六大自有核心技术体系及专利体系，具有独立自主的知识产权。其中晶界渗透技术已在中国、美国、欧盟和日本申请获得了多项发明专利的授权，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截至目前，公司共有35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其中美国、欧盟、日本发明专利授权各1项。另外，目前处于实审状态的申请专利14项。  三、相关国家第三方权威知识产权事务所已出具专业法律意见书：公司在国内及海外销售钕铁硼永磁材料不侵犯相关企业的专利。  **6、问：请问公司如何确保稀土原材料，尤其是重稀土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答：公司与重要的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稀土特别是重稀土是我国的战略资源。公司位于重稀土主要生产地江西赣州，与当地稀土生产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自然资源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2020年度稀土矿钨矿开采总量控制指标的通知》，2020年江西省当地企业离子型稀土（以中重稀土为主）开采配额约占全国44%。  赣州稀土集团是公司的重要股东（截至2020年9月30日持股比例6.49%）。公司与赣州稀土集团子公司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2020年度的《合作协议》，能够保障公司稀土原材料特别是重稀土的长期稳定供应。  另外，公司对稀土原材料尤其是重稀土原材料制定战略储备策略。公司会依据上游稀土原材料价格走势、公司在手订单情况等，及时调整稀土原材料的库存策略和库存结构，采购稀土原材料作为安全库存，以保证公司生产所需的稀土原材料。  **7、请介绍一下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情况，如何定价？**  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78亿元,其中4.78亿元用于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本项目拟新建毛坯生产车间、加工大楼等主体建筑，引进先进软硬件生产设备，扩大公司高端稀土磁材产品的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种类，强化公司技术转化能力,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本项目建成后将新增3000吨/年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生产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原则为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公司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核准批文后，在批文有效期内进行询价发行。  接待过程中，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并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出现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等情况，同时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签署调研《承诺书》。 |
| 附件清单（如有） | 无 |
| 日期 | 2020年11月03日 |